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交易双方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的影响。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 本次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项议案的关联董事苏同先生、孙学先生回避表决，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董事 5 人，其中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上年 预 计 金额	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	上年预计金额 与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接受关 联方提 供的劳 务	上海骞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00	0	受市场环境影 响，导致预算 与实际业务金 额存在差异
	浙江乐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0	
	北京海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000	0	
	北京隐逸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3,000	1,184.16	
	上海智硕广告有限公司	1,000	0	
	善易（天津）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1,000	108.49	
	霍尔果斯善易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1,000	0	
	上海奇禧电影制作有限公司	1,000	383.13	
	深圳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院	1,000	59.38	
	陕西新画幅旅游传媒有限公司	2,000	732.08	
	北京新画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	160.38	
	小计	14,700	2,627.62	
向关联 方提供 的劳务	善易（天津）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1,000	0	受市场环境影 响，导致预算 与实际业务金 额存在差异
	上海骞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000	544.18	
	浙江乐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0	
	北京海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00	0	
	北京隐逸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00	0	
	上海智硕广告有限公司	20,000	4,706.22	
	苏州窈窕风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00	0	
	厦门新画幅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00	0	
	小计	27,200	5,250.40	

###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本次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上海骞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0	0	0	0	受市场环境 影响， 导致预算 与实际业 务金额存 在差异
	北京海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	1.62	0	0	
	北京隐逸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500	0	1,184.16	0.16	
	上海智硕广告有限公司	500	9.67	0	0	
	上海奇禧电影制作有限公司	1,000	0	383.13	0.05	
	深圳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院	100	0	59.38	0.01	
	陕西新画幅旅游传媒有限公司	1,000	0	732.08	0.10	
	北京新画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	0	160.38	0.02	
	苏州窈窕风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0	0	0	0	
	小计	6,100	11.29	2,519.13	0.34	

向 关 联 方 提 供 的 劳 务	上海骞虹文化传 媒有限公司	2,000	18.82	544.18	0.06	受市场环 境影响， 导致预算 与实际业 务金额存 在差异
	北京海米文化传 媒有限公司	500	0	0	0	
	北京隐逸数字技 术有限公司	500	0	0	0	
	上海智硕广告有 限公司	20,000	2,439.56	4,706.22	0.55	
	苏州窈窕风尚数 字科技有限公司	2,000	0	0	0	
	厦门新画幅数字 科技有限公司	300	0	0	0	
	小计	25,300	2,458.38	5,250.40	0.61	

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助于公司业务地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在公司下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前，可参照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执行。

#### 四、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相关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 1. 上海骞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澄浏公路 52 号 39 幢 2 楼 J202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649.1228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TH1T1L

法定代表人：李倩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创意服务，礼仪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图文设计制作，体育赛事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组织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娱乐咨询（不得从事文化经纪），商务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公司持股 49.2973%、郭冬云持股 43.0000%、符元喆持股 7.7027%。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第 6.3.3 条的规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1,945.99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352.98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593.02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000.17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98.17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1,556.27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196.14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360.13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3.16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60.88 万元。

## 2. 北京海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131 号院 1 号楼 2 层 207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98.0653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17954670T

法定代表人：杨凯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广告发布；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电影摄制服务；电影制片；体育中介代理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文艺创作；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版权代理；咨询策划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软件外包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杨凯持股 19.8708%、新奥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5.3000%、天津沁燃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3.5000%、北京海米科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3.0050%、上海求得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10.7291%、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0%、徐达持股 9.9450%、奇艺博同张家口洋河新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9726%、钱卫持股 1.8585%、上海木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819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第6.3.3条的规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人民币13,668.01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5,545.78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8,122.24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6,283.15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239.90万元。

截至2023年3月31日，总资产为人民币8,197.81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352.56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7,845.25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519.37万元，

净利润为人民币 404.13 万元。

### 3. 北京隐逸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甲 36 号 1 层东部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8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9D9X9T

法定代表人：张文娟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礼品、汽车、汽车零配件、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公司持股 49.00%、张文娟持股 40.00%、何叶紫持股 11.0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第 6.3.3 条的规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437.29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1,478.67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041.37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959.31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646.61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384.36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1,461.97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077.61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39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9.62 万元。

#### 4. 上海智硕广告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汝南街 63 号 404-20 单元

注册资本：150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GWEJM7X

法定代表人：汤政彪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产品造型及包装设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IPG Mediabarands (HK) Limited 持股 50.00%、公司持股 50.0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第 6.3.3 条的规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2,129.68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2,034.13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95.55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1,875.29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2.7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2,910.78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2,815.55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95.23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679.49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82 万元。

#### 5. 上海奇禧电影制作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 1661 弄 12 号 502-3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33.3333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TQP36U

法定代表人：孙凡

经营范围：制作、发行广播电视节目（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除外），摄影摄像服务（除冲扩），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动漫设计，从事计算机技术、数字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商务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产品设计，机械设备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文具用品、服装、日用百货、电子产品、体育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数码产品、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孙凡持股 69.70%、公司持股 30.3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第 6.3.3 条的规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189.17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49.45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39.72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16.30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98.2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338.27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198.44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39.83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34 万元。

## 6. 深圳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院

社会组织类型：民办非企业单位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国富文化创意产业厂区厂房 A08~A12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40300MJL204633F

法定代表人：刘铜华

业务范围：（一）开展中医药及相关领域科学研究，主要包括临床（前）应用性研究、智慧中医特色装备研发、中药新药研发以及相关的基础和应用研究。（二）搭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三）开展研讨会、讲座等学术交流活动。（不含医疗诊疗等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许可审批的项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理事的组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第6.3.3条的规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人民币4,031.15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2,213.92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817.2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19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025.61万元。

截至2023年3月31日，总资产为人民币3,835.87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2,384.03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51.84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365.39万元。

## 7. 陕西新画幅旅游传媒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沣惠南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12幢1单元25层12501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906.67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1104MA6TJPRT5G

法定代表人：沈一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数据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摄影扩印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文艺创作；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企业形象策划；版权代理；电影摄制服务；餐饮管理；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票务代理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销售；玩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服装服饰批发；皮革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杂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艺术品代理；箱包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发布；数字广告设计、代理；农副产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小食杂店（三小行业）（除酒类经营）；食品进出口；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游览景区管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网络文化经营；电影发行；音像制品制作；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文物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互联网销售；电子出版物制作；互联网信息服务；小食杂；演出场所经营；营业性演出；演出经纪；食品生产；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清真食品经营；歌舞娱乐活动；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情况：广州悟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7.0001%、公司持股 17.9999%、沈一康 14.9999%。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第 6.3.3 条的规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1,761.02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1,309.86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451.17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07.27 万元，

净利润为人民币-132.44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629.63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719.10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89.47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00.22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40.67 万元。

#### 8. 北京新画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西里 20 号楼 5 层 504 房间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66.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0D7WW28

法定代表人：王雪松

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文艺创作；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企业策划；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旅游信息咨询；票务代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广州悟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0.0000%、公司持股 40.0000%、宁波新画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3.3333%、王进持股 5.1665%、郑伟持股 1.500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第 6.3.3 条的规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2,260.26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1,152.23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108.02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79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9.95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2,259.80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1,154.17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105.63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40 万元。

#### 9. 苏州窈窕风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中新大道东 999 号苏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游泳馆二楼 N03 号 A 区 a022(集群登记)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257GH723

法定代表人：陈毅刚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演出经纪；营业性演出；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推广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文艺创作；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旗帜（上海）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持股 40.00%、长沙市窈窕品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持股 20.00%、苏州新时代文体会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00%、泓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0.0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第 6.3.3 条的规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4,083.49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324.22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759.27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6.93 万元，净

利润为人民币-163.79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3,992.44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285.43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707.01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5.46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2.25 万元。

#### 10. 厦门新画幅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曾厝垵社 379 号 C187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3MA8TPXK284

法定代表人：王雪松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北京新画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持股 90.00%、陈奕持股 10.0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第 6.3.3 条的规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55.31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480.04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24.73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7.21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05.93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78.18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510.13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31.95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2.42 万元，净利润为人

民币-7.22 万元。

## 五、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已按协议履行，关联方能够按约提供或接受劳务并结算账款。上述关联方均依法持续经营，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形成坏账的风险较小。

## 六、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价格由交易双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据一般商业条款而确定，关联交易定价主要采用市场化定价。

## 七、 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 交易目的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存在业务往来，主要是基于各自客户的营销需求，优先考虑合作对方的服务能力进行合作，合作内容以广告制作和投放为主。

### 2.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交易双方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的影响。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各方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决策、回避表决、信息披露的程序做了规定，已有必要的措施和程序保护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 八、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与该等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并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公司与该等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公司与该等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该等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等关联交易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本议案在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已经我们事先认可。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与该等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时，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与本人相关的关联交易。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